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sh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宣佈，梁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梁文俊先生(「梁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梁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梁文俊先生，28歲，彼於國際會計師行及國際銀行等金融服務機構工作逾六年，擁有豐富相關經驗。彼現時於一間專業機構擔任企業融資部總監。彼於二零零九年在香港浸會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梁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814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且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梁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有權收取年薪十二萬港元及酌情花紅，有關金額將由薪酬委員會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作出檢討。梁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將直至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梁先生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梁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或持有任何其他主要專業資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概不知悉有關委任梁先生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所載之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柳宇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柳宇先生、洪麗娟女士及Bülent Yenil先生(洪達智先生為代理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玉英女士、廖廣生先生、蔡素玉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梁文俊先生。

本公佈(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發佈日起計至少連續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8022hk.com>內登載。